

铁塔能源娄底地区 2024 年电信车电一体电 池、换电柜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事前公示

铁塔能源娄底地区 2024 年电信车电一体电池、换电柜项目，采购人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编号为 ZB-2402J184D0252-HNDY090,项目资金已落实，现已具备采购条件，拟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现进行公示。

一、采购内容

因客户要求本次采购内容为娄底电信车电一体租赁项目所需 60V40AH 磷酸铁锂电池（非标电池不在总部集采范围内）、60V40AH 定制 12 仓换电柜（定制且不在总部集采范围内）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具体要求见附件 1：《技术规范书》。其中规模测算如下：

序号	合作单位	约定产品	约定厂家	预估规模	产品单价 (元,不含税)	税率	总金额(万元,不含税)
1	娄底通服	60V40AH 磷酸铁锂电池	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	2300	13%	37.95
2		60V40AH 定制 12 仓换电柜	威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	16815	13%	20.18
3	合计						58.13

本项目预估不含税采购预算金额 58.13 万元，本项目增值税税率一般纳税人为 13%，小规模纳税人按国家标准执行（税率如遇政策调整，则按国家最新要求执行），含税总价为 65.68 万元。

二、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

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单一来源采购原因

我司于 2024 年 1 月与娄底通服公司签订铁塔能源娄底地区电信车电一体租赁项目合作协议，且已在合同内约定所需产品为五号动力 60V40AH 的电池、威胜定制的换电柜。

依据总部《关于印发两翼业务采购支撑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国铁塔〔2022〕15 号），“在成交通知、投标文件或合同中已明确供应来源、规格型号的，可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根据总部《关于修订印发〈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国铁塔〔2023〕33 号）规定中第 5 款情形“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符合第 5 款：1.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的；2. 发生抢险救灾等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3. 需要采用不可替代的专利或专有技术，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4. 按规定组织招标，重新招标后仍只有一家供应商投标的，或按规定组织比选、竞争性谈判、询价，参选/应答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的；5. 其他特殊情况下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与娄底通服公司签订铁塔能源娄底地区电信车电一体租赁项目合作协议中电池厂家为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换电柜厂家威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告知我司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其大容量锂电池板块的娄底本地代理商，负责威胜大容量锂电池换电柜产品在娄底区域的销售、出租及售后服务。

五号动力 60V40AH 的电池、威胜定制的换电柜产品相关的业务咨询、采购、租赁等，需要与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联系办理。为确保我方能够按客户方的要求及时将相关产品服务交付客户，建议本项目通过定向谈判的方式实施本项目采购。

本项目拟邀请湖南五号动力新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谈判。

四、公示媒介

本公示仅在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
(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五、公示期限

公示期自 2024 年 02 月 29 日至 2024 年 03 月 4 日，共 4 天。

任何供应商、单位或个人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的，以书面形式（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出的，异议必须由

其主要负责人或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的方式向采购人实名提出，逾期不再受理。

对收到的异议，采购人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进行处理。

六、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二）采购代理：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恒达

联系电话：15200878061

（三）异议邮箱

电子邮箱：chenhengda.zgtj@chinaccs.cn

采购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国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陈恒达

2024年02月29日

